

屯門區議會
2016-2017 年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轄下
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
第十一次會議記錄（擬稿）

日期： 2017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三）
時間： 下午時 2 時 36 分
地點： 屯門政府合署三樓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林頌鎧先生（召集人） 缺席者： 李洪森先生, BBS, MH
 江鳳儀女士 葉文斌先生
 何杏梅女士 陶錫源先生, MH
 徐 帆先生, MH 吳觀鴻先生
 程志紅女士 陳有海先生, BBS, MH, JP
 龍瑞卿女士, MH 黃麗嫦女士
 朱順雅女士 陳文偉先生
 曾憲康先生 甘文鋒先生
 巫成鋒先生 吳桂華先生
 楊智恒先生
 甄紹南先生
 譚駿賢先生
 胡嘉錡女士（秘書）

應邀嘉賓： 鄧政傑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高級主任（策劃及發展）

列席者： 張恒輝先生 屯門區議員
 莫家聲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屯門 1
 謝秀清女士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屯門 2
 楊晉璋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襄理（車務）
 謝智豪先生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高級車務主任
 林志強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助理營運經理
 曾德龍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二
 （交委會秘書）

I. 歡迎詞

召集人歡迎與會者出席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第十一次會議。

II.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與會者一致通過第十次會議的會議記錄。

III. 續議事項

(A) 要求屯門公路巴士轉車站分段收費與其他屯門巴士站分段收費同價

（交委會文件 2016 年第 19 號）

3.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下稱「九巴」）鄧政傑先生表示，根據八達通記錄，每日平均約有 400 人於屯門公路巴士轉乘站（下稱「轉乘站」）（往屯門方向）首次上車。九巴備悉小組成員希望巴士公司能進一步下調有關分段收費的意見，並會作出審慎的研究。

4.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下稱「龍運」）謝智豪先生表示，每天大約有十多位乘客於轉乘站（往屯門方向）首次上車。

5. 城巴有限公司（下稱「城巴」）林志強先生表示，每天不足 50 人於轉乘站（往屯門方向）首次上車。

6. 召集人及多名小組成員先後發表意見，內容綜述如下：

(a) 表示調低轉乘站的分段收費對巴士公司的收入影響不大；

(b) 表示轉乘站屬於屯門區範圍，巴士公司應劃一轉乘站與屯門市中心的分段收費；

(c) 要求運輸署轉交此項議題至運輸及房屋局（下稱「運房局」）考慮；

(d) 表示調低有關分段收費對龍運及城巴的收入影響較少，建議兩間巴士公司試行調低有關收費；以及

(e) 要求巴士公司提交落實調低轉乘站分段收費的時間表。

7. 召集人請巴士公司考慮工作小組成員的意見，並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
巴士公司

IV. 報告事項

(A) 要求在轉車站設往大埔、將軍澳線以及機場快線

（交委會文件 2013 年第 38 號）

8. 有小組成員建議運輸署試辦題述其中一條巴士路線。

9. 召集人表示，屯門居民較支持開辦往大埔的巴士路線，故他請運輸署先行考慮有關建議，並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

(B) 要求在屯門公路巴士轉車站提供八達通增值服務

(交委會文件 2014 年第 17 號)

10. 運輸署莫家聲先生表示，屯門地政處正在處理九巴於轉乘站設置客務站的申請。

11. 屯門地政處莫慶祥先生表示，屯門地政處已收到九巴於轉乘站增設客務站的申請，期望為乘客提供巴士路線查詢服務、八達通增值服務及零售服務。其後，九巴於 2017 年 9 月提交修訂方案，經過地區地政會議討論後已獲得批准。處方已發出臨時基本條款予九巴考慮，待雙方同意有關條款，屯門地政處會進一步評估該地租金及發出正式租約文件。

12. 九巴楊晉璋先生表示，九巴於 2017 年 12 月 12 日收到屯門地政處的回覆，現時正了解有關條款和細節。九巴對設置客務站持開放態度，並會盡快回覆屯門地政處，以落實有關安排。

13. 召集人請九巴與屯門地政處繼續保持溝通，希望可盡早落實題述設施。

14. 多名小組成員先後發表意見，內容綜述如下：

- (a) 表示若九巴接受有關條款，何時可以正式開放客務站；
- (b) 表示期望九巴於下一次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下稱「交委會」）報告有關進展；以及
- (c) 建議九巴同時考慮於轉乘站（往九龍方向）設置客務站。

15. 九巴楊先生表示，若九巴接受有關條款，九巴需於簽約日期起計四個月內完成設置客務站。此外，九巴已於 2017 年 4 月向屯門地政處提交於轉乘站（往九龍方向）設置客務站的申請。

16. 召集人請九巴於下一次交委會交代最新進展。

九巴

(C) 強烈抗議城巴 962 系列重組引起社區大混亂—要求恢復黃昏 5 時 - 晚上 8 時的 962 服務

(交委會文件 2012 年第 82 號)

17. 運輸署莫先生表示，署方一直密切留意 962（往屯門方向）於黃昏時間的服務水平，現時運輸署暫未有計畫加強有關服務。

18. 城巴林志強先生表示，現時 962（往屯門方向）黃昏時間共有三班車，其客量大致維持四成至五成，城巴會繼續留意 962 的客量變化。

19. 召集人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城巴

(D) 要求 44B 及 44B1 小巴伸延至落馬州福田口岸

(交委會文件 2014 年第 43 號)

20. 召集人表示工作小組已於 2017 年 11 月 30 日收到運輸署的書面回應（見附件一）。

21. 運輸署謝秀清女士表示，44B 及 44B1 主要服務範圍是新田公共運輸交匯處，以便乘客往來皇崗口岸。若將相關路線伸延至落馬洲支線管制站（下稱「管制站」）則會超越該小巴路線的服務範圍。她表示，來往管制站的乘客可於新田公共運輸交匯處或元朗站轉乘專線小巴第 75 號或九巴第 B1 號。此外，由於管制站需符合環保限制、公共運輸交匯處的配套設施及空間限制，故署方暫時未有計劃將 44B 及 44B1 延伸至該站。

22. 多名小組成員先後發表以下意見，內容綜述如下：

- (a) 認為運輸署故步自封，並建議署方將管制站擴建為多層公共交通交匯處；
- (b) 表示署方建議屯門居民前往元朗轉乘前往管制站，惟有關服務不但未能應付元朗區的需求，B1 更不時因客滿而不停靠部份中途站，故他要求運輸署提供專線小巴 44B 及 44B1 免費轉乘巴士 75 或 B1 號的優惠。此外，蓮塘/香園圍口岸快將啟用，相信有助分流管制站的人流，他促請運輸署延伸小巴 44B 及 44B1 的服務範圍至管制站；
- (c) 表示跨境學童將陸續減少，運輸署應考慮開放預留予跨境學童校巴的停車位，以及建議運輸署於屯門區開辦新路線直達管制站；
- (d) 表示屯門區議會向運輸署爭取開辦有關路線多年，惟至今仍未成功，他敦促署方盡快落實有關建議，以便利居民；以及
- (e) 詢問專線小巴 44B 及 44B1 營運牌照何時屆滿，並建議署方於重新招標時，將其服務範圍擴展至管制站。

23. 召集人表示，署方應改善管制站空間不足的問題，讓更多公共運輸服務可於管制站提供服務。

24. 運輸署莫先生表示，管制站的交通非常繁忙，惟運輸署會密切留意未來跨境學童的人數變化，以研究延伸有關專線小巴服務的可行性。此外，署方會審視巴士 75 及 B1 號於新田公共交通交匯處的上車情況，並會與巴士公司作出適當跟進。他另表示，基於管制站屬環境保育的區域，政府需審慎考慮於該處加建設施的意見。

25. 召集人表示，早年管制站的交通情況並不繁忙，後來運輸署亦先後於該站增設學童過境巴士、的士和巴士停車位，卻始終沒有回應屯門區延伸專線小巴 44B 及 44B1 至落馬洲的訴求，可見署方對屯門居民並不公平。

26. 召集人及多名成員發表第二輪意見及提問，內容綜述如下：

- (a) 表示若上述小巴以循環線形式於管制站提供服務，相信對該站的

運作影響不大；

- (b) 表示議會曾建議於假日試辦題述建議；
- (c) 表示元朗區有直接來往落馬洲的巴士路線，而屯門區爭取同樣服務多年卻仍不成功，並不公平；
- (d) 建議運輸署應先改善由屯門轉乘至落馬洲的方式；以及
- (e) 建議重整該管制站的公共交通工具站位。

27. 召集人請運輸署備悉考慮小組成員的意見，並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

(E) 要求開辦由屯門碼頭至機場的巴士路線

(交委會文件 2016 年第 58 號)

28. 運輸署莫先生表示，署方較早前就調整 A33 巴士路線進行諮詢，並收集了不同的意見。現時運輸署正與巴士公司研究落實時間，如有進一步的消息，會再向工作小組報告。

29. 召集人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F) 再次要求 962X 提早頭班車時間

(交委會文件 2016 年第 49 號)

30. 運輸署莫先生表示，署方較早前就此進行諮詢，並收集了不同的意見。現時運輸署需時與城巴研究有關意見。如有進一步的消息，會再向工作小組報告。

31. 有小組成員要求運輸署提交落實時間表。

32. 召集人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

(G) 強烈要求 62X 儘快全日行走

(交委會文件 2016 年第 66 號)

33. 九巴楊先生表示，九巴將於 2018 年 1 月增強 62X 的服務。

34. 有小組成員表示，62X 及 259D 於非繁忙時間與繁忙時間的銜接出現脫班問題，她請運輸署監管有關情況，並要求將 62X 擴展為全日行走。

35. 召集人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
九巴

(H) 要求增加 59A 的班次

36. 運輸署莫先生表示，現時 59A 早上 8 時 30 分及 9 時的載客量分別約為八成和三成，大致滿足乘客需求，故運輸署暫時未有計劃加密有關班次。

37. 有小組成員不滿 59A 班次不準確，以及機件陳舊以致故障頻生。
38. 有小組成員建議於星期六早上恢復 59A 服務。
39. 運輸署莫先生表示，署方會與九巴審視 59A 的車輛狀況和壞車報告，並要求巴士公司加強管理。此外，運輸署和九巴會繼續密切留意 59A 的客量變化。
40. 有小組成員不滿九巴未有將壞車情況上報運輸署，並希望運輸署加強監管九巴的服務。
41. 有小組成員要求運輸署提供 59A 上午 9 時前的客量數據，並建議加密繁忙時間的班次。
42. 運輸署莫先生表示，59A 繁忙時間的班次並沒有減少，而早上 8 時至 8 時 30 分一共有四班車，平均載客量為七成，署方會繼續留意其客量變化。
43. 召集人建議續議此項議題。

運輸署、
九巴

V. 其他事項

44. 召集人表示，67X 於早上繁忙時間駛經屯興路時多已客滿，令該站乘客未能上車，並詢問運輸署將如何跟進。
45. 運輸署莫先生表示，早前有關路線曾出現壞車情況，署方會與巴士公司跟進。
46. 召集人請運輸署加強監管九巴的服務。
47. 有小組成員表示，巴士 261 號亦時常壞車，以致乘客需要候車甚久，故她促請九巴注意有關情況。
48. 召集人表示，巴士壞車情況普遍，他請運輸署加強監察巴士公司。
49. 有小組成員表示，49X 於日前出現自焚事故，她詢問九巴有關事故的成因。
50. 九巴楊先生表示，九巴每晚均為巴士進行例行檢查，並於每月進行全車檢驗，每年亦會按運輸署指引為巴士更換零件及進行保養，以確保巴士正常運作。此外，九巴會安排全新巴士取代車齡較高的現役巴士。至於 49X 的壞車成因，他將於會後作出補充。

運輸署、
九巴

51. 既無其他事項，召集人宣佈會議結束。

VI. 下次開會日期

52. 召集人宣佈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41 分結束。下次會議日期待定。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8 年 1 月 24 日

檔案：HAD TMDC/13/35/TTC/9 (16-17) pt.3

**運輸署****Transport Department**

本署檔號: TDNR 91/151-49
來函檔號: HAD TMDC/13/35/TTC/9(16-17)Pt3
電話號碼: 2399 2181
傳真: 2381 3799

傳真 (2451 1598)

新界屯門
屯喜路一號
屯門政府合署二樓
屯門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轄下
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召集人
林頌鎧議員

林議員:

要求44B及44B1小巴伸延至落馬洲福田口岸

你曾於本年10月31日致函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要求專線小巴第44B及44B1號伸延至落馬洲福田口岸，運輸及房屋局已將有關事宜轉交本署跟進。繼11月7日運輸及房屋局的初步回覆後，本署現謹具體回覆如下。

專線小巴第44B及44B1號的服務範圍主要為新田公共運輸交匯處，以便乘客往來皇崗口岸。而落馬洲支線口岸則逾越該兩條專線小巴線的服務範圍。

同時，由於落馬洲支線管制站的車流必須符合環保的限制及該公共運輸交匯處的配套設施及空間有限，加上小巴的運載力較低，而學童上落客點於假日期間亦已分配予巴士及小巴應付增加的乘客需求。此外，為配合前線執法部門於本年1月24日起實施的新出入境人流管制措施，該公共運輸交匯處的上落客位置再進一步減少。因此，該公共運輸交匯處已沒有剩餘配套設施及空間供額外公共運輸服務運作(包括專線小巴第44B及44B1號)。

現時，在落馬洲支線交匯處已有一條專營巴士九巴第B1號線及一條專線小巴第75號，分別往返天水圍鐵路站及元朗。現時，屯門居民前往落馬洲支線口岸可乘搭專線小巴第44B及44B1號，並於新田公共運輸交匯處

轉乘專線小巴第75號或九巴第B1號；或乘搭西鐵，並於元朗轉乘專線小巴第75號或九巴第B1號。落馬洲支線口岸的公共交通服務，已能夠有效地應付屯門區乘客的需求。

鑑於現時的公共運輸網絡已能為屯門的乘客提供往返落馬洲支線口岸的服務，再加上公共運輸交匯處已沒有剩餘配套設施及空間。因此，本署未有計劃延伸專線小巴第44B及44B1號至落馬洲支線口岸以及於日間以循環方式駛經落馬洲支線口岸。

長遠而言，來往該口岸的主要公共運輸服務，應由最有效率和環保的鐵路來提供，而其他公共交通工具只能擔當輔助的角色，有限度地營運。目前，政府正規劃興建北環線，連接西鐵和落馬洲支線口岸。當該鐵路線完成後，屯門居民便可使用鐵路往來落馬洲支線口岸。

謝謝貴委員會對上述事宜的關注。

運輸署署長

(謝秀清



代行)

2017年11月30日

副本送：

運輸及房屋局(經辦人：何家騏先生)(傳真：2104 7274)